

《逢甲人文社會學報》第 49 期徵稿啟事

113.7.4 更新

- 一、本學報為刊載人文及社會科學領域相關理論與實證研究之學術性論文，亦接受文獻評論。本學報為國科會「臺灣人文及社會科學期刊評比暨核心期刊收錄」之綜合類期刊，園地公開，歡迎國內、外學者投稿。
- 二、本學報每年刊行二期，分別於 6 月、12 月出刊，採用隨到隨審形式。刊登時間依評審進度及本刊出版時間而定。本學報不接受任何翻譯作品及已刊登之論文（含網路文章與學位論文）；會議論文之稿件需未經出版者。來稿請勿再投寄其他刊物，如有違反者須自行負擔審稿費用。
- 三、本學報除刊載一般性論文，亦規劃不同主題對外徵稿。依主題性質，邀請相關領域之學者專家，擔任各期之特約主編。
- 四、本期擬收錄主題稿件：「**地方概念，多重情境**」，說明如下：
「地方」雖是一個經常被高度抽象化的名詞，但「地方」實則由成千上萬的不同樣貌、不同社群位居其間、活生生的場域支撐。符合情境的地方研究，應回到個別場域、特定群體、不同在地知識回應——有一千處地方就有一千種生活形態與地方知識。因此地方差異不只是空間地貌上的不同，更是寓居在其間人們如何行動、認同、調整、改造與漸變的綿延狀態。地方研究從特定場域與具體情境，才能得到更深刻認識。回到地方來研究地方，不只是看哪個地方，還包括應回到「從哪個位置看」以及「用甚麼東西看」的兩種因素。嘗試透過將社會現象安置在當地人的認知架構中尋求解釋，也就是地方研究，應當回到地方知識和地方觀點出發。
本期希望能透過不同學科、不同視角重新思考 21 世紀在臺灣或世界各地，「地方研究」的新認識或延續。設定的議題如下：
 1. 臺灣或世界各地具體文史研究的新認識；
 2. 地方研究方法總結與反思；
 3. 社會學研究的地方實踐；
 4. 文學中文學地景與地方風物；
 5. 其他與地方研究相關之歷史、文學或社會領域研究。（如選擇以上各議題投稿，請註明**主題稿**。）

- 五、所有來稿均經初審，符合相關領域與學術格式後，交編委會建議學者專家名單送審。審查採雙匿名制，文稿中請避免留下作者相關資訊。未獲採用者將致函奉告，恕不退稿。
- 六、本學報除公開徵稿外，為使本刊內容更加多元豐富，得在不違背本學報宗旨之前提下，由主編或編輯委員推薦，經編輯委員會審定後列為特稿，每期至多一篇。
- 七、論文中牽涉著作權部份（如圖片及較長篇之引文），請事先取得原作者或出版者之書面同意書，本學報不負著作權責任。
- 八、來稿請以 Word 編輯排版並採電子郵件傳送，一律附上：中英文篇名、中英文摘要、中英文關鍵詞、引用書目。內容以一萬至二萬五千字為原則。
- 九、來稿請依「《逢甲人文社會學報》撰稿體例」撰寫，並檢附「逢甲人文社會學報投稿論文作者資料表」。
- 十、本學報接受簡體投稿（正體送審），但以正體刊出。
- 十一、博士生投稿請同時檢附指導教授推薦函乙封。（請寄 40724 臺中市西屯區文華路 100 號逢甲大學人文社會學院學報編輯委員會收）。
- 十二、本刊為開放取用之學術性期刊，採紙本與線上同步出版，網址：<https://reurl.cc/A4We13>。來稿經本刊收錄後，作者須同意非專屬授權予「逢甲大學」做下述利用：
 - (1) 以紙本或數位方式出版。
 - (2) 進行數位化典藏、重製、透過網路公開傳輸、授權用戶下載、列印、瀏覽等，資料庫銷售或提供服務之行為。
 - (3) 再授權其他資料庫業者將本論文納入資料庫中提供服務。
 - (4) 為符合各資料庫之系統需求，並得進行格式之變更。
- 十三、論文被接受後，須按本刊之編排格式排版，並將論文檔案及「著作權授權同意書」寄回。
- 十四、來稿一經刊登，致贈本學報 2 本及抽印本 30 份，不另付稿酬。

電話號碼：(04)2451-7250 轉 5506

投稿信箱：hhtsai@fcu.edu.tw

出版者：逢甲大學人文社會學院
編輯者：逢甲人文社會學報編輯委員會